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0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76.9375 万股

●归属股票来源: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首次授予 997 万股,占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22%。

(3)授予价格(调整后):26.4 元/股,即满足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6.4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首次授予 137 人。

(5)具体的归属安排如下: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

| 归属安排 | 归属期限 | 归属权益数量占首次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
|---|---|---|
| 第一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第二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第三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第四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6)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计划在 2020-2023 年的 4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对应年度的归属条件。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和归属比例要求如下:

| 归属安排 | 对应考核年度 | 业绩考核目标 A | 业绩考核目标 B+ |
|---|---|---|---|
| |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50% |
| 第一个归属期 | 2020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50%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50%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30%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30% |
| 第二个归属期 | 2021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5%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5%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69%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69% |
| 第三个归属期 | 2022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238%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238%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0%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0% |
| 第四个归属期 | 2023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406%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406%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86%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86% |

注: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8)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绩效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 考核评级 | A | B+ | B/C/D |
|---|---|---|---|
|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 100% | 70% | 0% |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结果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如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布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40)。

(3)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2)。

(4)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7)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2020 年 9 月 14 日 | 26.4 元/股 | 997 万股 | 137 人 | 248 万股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2021 年 3 月 19 日 | 26.4 元/股 | 197 万股 | 76 人 | 51 万股 |

(三)本次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未归属,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如下:

| 归属日期 | 归属价格 | 归属数量 | 归属人数 |
|---|---|---|---|
| 2021 年 12 月 16 日 | 26.5 元/股 | 946,625 股 | 124 人 |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76.937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09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

根据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0 年 9 月 14 日,因此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第二个归属期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

2、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激励计划》和《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 归属条件 | 达成情况 |
|---|---|
|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未出现过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br>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br>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br>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br>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br>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br>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
|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br>归属安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考核年度:2021;业绩考核目标 A(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5%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5%;业绩考核目标 B+(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50%):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69%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69% |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4088 号):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3,712,738.59 元,较 2019 年增长 88.47%,2021 年度公司实现毛利 1,299,212,030.57 元,较 2019 年增长 74.23%,符合业绩考核 B+ 归属条件,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50%。 |
|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br>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绩效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br>考核评级:A / B+ / B/C/D;个人层面归属比例:100% / 70% / 0%<br>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结果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br>如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 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29 名激励对象中:除 1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余 115 名激励对象中 65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绩效考核结果为 B+,其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50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A,其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

(三)对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109 名激励对象归属 76.93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109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6.9375 万股,归属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归属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0 年 9 月 14 日。

(二)归属数量:76.9375 万股。

(三)归属人数:109 人。

(四)授予价格:26.4 元/股(公司 2021 年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由 26.5 元/股调整为 26.4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
|---|---|---|---|---|---|
|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115 人) | | | 783 | 76.9375 | 9.83% |
| 合计 | | | 783 | 76.9375 | 9.83% |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除 14 名激励对象离职和 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资金安排自愿放弃个人本期应归属股份丧失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外,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 109 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109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76.9375 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归属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510,999,985.97 | -13.21 | 1,544,073,514.52 | -5.5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6,578,194.08 | -85.07 | 102,230,530.61 | -70.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547,876.91 | -91.93 | 82,570,273.40 | -72.4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不适用 | 不适用 | -364,782,370.27 | -337.4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84.00 | 0.23 | -69.7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4 | -83.33 | 0.23 | -69.3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54 |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 3.47 | 减少 9.61 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合计 | 156,525,423.18 | 11.03 | 440,209,157.13 | 21.25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0.63 | 增加 6.69 个百分点 | 28.51 | 增加 6.3 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5,182,529,905.10 | 4,201,425,559.54 | | 23.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3,111,254,076.75 | 2,858,877,422.74 | | 8.83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906,733.78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6,483,806.40 | 14,132,761.2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951,116.31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704,659.78 | -1,436,403.68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66,000.23 | -23,562.25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407,851.22 | -5,129,611.8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 合计 | 8,030,317.17 | 19,660,257.21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85.07 | 主要系本年新产品研发投入、充电桩产品市场推广导致的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70.1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 -91.9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 -72.41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 -337.45 | 主要系新能源业务相关的资源和备货增加等导致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 -85.32 | 主要系本年新产品研发投入、充电桩产品市场推广导致的营销费用增加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 -70.17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 -85.11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 -69.90 | |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0,526.96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7.0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情况如下:

| 分地区 | 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 上年同期营业收入 | 变动比例 |
|---|---|---|---|
| 北美市场 | 680,096,838.53 | 808,755,055.98 | -15.91 |
| 欧洲市场 | 250,839,851.13 | 221,339,214.17 | 13.33 |
| 中国及其他市场 | 574,332,929.96 | 588,971,849.18 | -2.49 |
| 合计 | 1,505,269,619.63 | 1,619,066,119.33 | -7.03 |

北美市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降低 15.91%,主要系报告期 ADAS 产品和电池检测产品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ADAS 前装大客户推广力度下降);

欧洲市场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3.33%,主要系报告期汽车综合诊断产品、TPMS 产品和软件云服务实现高速增长。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3,32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 数量 |
| 李红京 | 境内自然人 | 173,091,606 | 38.38 | 169,745,000 | 169,745,000 | 无 | 0 |
| 李宏 | 境内自然人 | 21,095,000 | 4.68 | 0 | 0 | 无 | 0 |
| 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6,100,595 | 3.57 | 0 | 0 | 无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9,254,589 | 2.05 | 0 | 0 | 无 | 0 |
|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389,900 | 1.86 | 0 | 0 | 无 | 0 |
| 深圳市道合通泰信息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350,000 | 1.63 | 7,350,000 | 7,350,000 | 无 | 0 |
| 达孜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熔岩新战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7,285,086 | 1.62 | 0 | 0 | 无 | 0 |
| 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沃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944,085 | 1.32 | 0 | 0 | 无 | 0 |
| 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485,436 | 1.22 | 0 | 0 | 无 | 0 |
|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顺泰玖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268,000 | 0.95 | 0 | 0 | 无 | 0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李宏 | 21,09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095,000 |
| 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6,100,595 | 人民币普通股 | 16,100,595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9,254,589 | 人民币普通股 | 9,254,589 |
| 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8,389,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389,900 |
| 达孜熔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潭熔岩新战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285,086 | 人民币普通股 | 7,285,086 |
| 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沃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5,944,085 | 人民币普通股 | 5,944,085 |
| 上海南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兴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5,485,436 | 人民币普通股 | 5,485,436 |
|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顺泰玖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4,268,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268,000 |
| 潘柏熙 | 3,890,061 | 人民币普通股 | 3,890,061 |
| 深圳市达晨创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3,613,750 | 人民币普通股 | 3,613,75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达晨创泰、达晨创恒、达晨创瑞、达晨创丰均为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企业,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达晨财信实际控制人均为电广传媒(股票代码 000917.SZ)。 | | |
|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 |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 年 9 月 30 日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1,231,312,662.50 | 881,018,901.54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7,553,240.99 | 73,164,692.99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2,000,000.00 | 7,370,662.68 |
| 应收账款 | 638,595,501.53 | 460,906,973.79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243,458,110.22 | 123,926,484.41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60,043,210.68 | 84,125,571.88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194,210,327.28 | 967,202,009.76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1,045,288.19 | 79,064,385.22 |
| 流动资产合计 | 3,568,218,341.39 | 2,676,779,682.27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454,546.56 | 1,6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3,184,105.86 | 28,184,105.86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1,086,126,969.29 | 1,062,030,953.64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52,958,019.65 | 27,058,585.83 |
| 无形资产 | 66,171,425.65 | 46,500,840.89 |
| 开发支出 | 58,198,274.86 | 39,927,952.09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8,490,507.27 | 31,439,009.2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41,299,068.99 | 229,656,543.2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76,428,645.58 | 58,247,886.4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614,311,563.71 | 1,524,645,877.27 |
| 资产总计 | 5,182,529,905.10 | 4,201,425,559.54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155,927,945.21 | 454,848,131.27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0.00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2,000,000.00 | 13,331,000.00 |
| 应付账款 | 233,697,321.00 | 322,212,012.54 |
| 预收款项 | 2,219,541.91 | 952,551.22 |
| 合同负债 | 161,965,295.73 | 224,621,107.11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84,360,133.39 | 123,148,451.63 |
| 应交税费 | 26,558,142.85 | 20,746,266.22 |
| 其他应付款 | 43,904,172.52 | 54,704,391.59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377,107.05 | 14,275,138.23 |
| 其他流动负债 | 797,971.32 | 493,241.13 |
| 流动负债合计 | 731,807,630.98 | 1,229,332,290.94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1,078,246,780.78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34,913,788.06 | 13,418,300.37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28,205,914.33 | 33,782,549.38 |
| 递延收益 | | 4,027,460.1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98,101,714.20 | 61,987,535.9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39,468,197.37 | 113,215,845.86 |
| 负债合计 | 2,071,275,828.35 | 1,342,548,136.80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50,946,625.00 | 450,946,625.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192,423,759.16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336,028,547.48 | 1,284,380,163.85 |
| 减:库存股 | 100,321,532.96 | |
| 其他综合收益 | 22,787,756.94 | -15,499,251.76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158,141,132.72 | 158,141,132.72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051,247,788.41 | 980,908,752.9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3,111,254,076.75 | 2,858,877,422.74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3,111,254,076.75 | 2,858,877,422.7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5,182,529,905.10 | 4,201,425,559.54 |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1,544,073,514.52 | 1,634,811,362.45 |
| 其中:营业收入 | 1,544,073,514.52 | 1,634,811,362.45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450,725,727.63 | 1,413,380,403.76 |
| 其中:营业成本 | 642,686,564.13 | 699,986,542.21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1,518,267.88 | 12,093,590.92 |
| 销售费用 | 254,748,967.78 | 163,081,441.44 |
| 管理费用 | 201,603,242.53 | 169,223,360.33 |
| 研发费用 | 394,483,631.12 | 339,430,140.66 |
| 财务费用 | -54,314,945.81 | 29,565,328.20 |
| 其中:利息费用 | 22,102,683.16 | 10,228,912.84 |
| 利息收入 | -11,317,321.22 | 18,212,196.57 |
| 加:其他收益 | 48,854,346.29 | 71,850,396.14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416,392.31 | 40,015,634.25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0,356,383.51 | -9,238,692.19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2,217,847.23 | -3,184,762.90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4,705,543.85 | -2,963,539.3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06,733.78 | 288,769.33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22,245,484.68 | 318,198,763.99 |
| 加:营业外收入 | 281,046.43 | 500,537.38 |
| 减:营业外支出 | 1,157,827.97 | 94,871.84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21,368,703.14 | 318,604,429.53 |
| 减:所得税费用 | 19,138,172.53 | -23,683,373.11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2,230,530.61 | 342,287,802.64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2,230,530.61 | 342,287,802.64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2,230,530.61 | 342,287,802.64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8,287,008.70 | 5,752,645.98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8,287,008.70 | 5,752,645.98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8,287,008.70 | 5,752,645.98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8,287,008.70 | 5,752,645.98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40,517,539.31 | 348,040,448.62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0,517,539.31 | 348,040,448.62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3 | 0.76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3 | 0.75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499,038,509.81 | 1,670,542,609.54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75,014,279.04 | 200,778,217.4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5,405,858.78 | 34,498,332.4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19,458,647.63 | 1,905,819,159.4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016,345,882.02 | 1,167,455,546.39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90,119,032.94 | 423,866,670.42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00,914,927.47 | 137,956,851.41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6,861,175.47 | 259,929,201.27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084,241,017.90 | 1,989,208,269.4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4,782,370.27 | -83,389,110.05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2,215,703.06 | 1,219,697,310.18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868,915.07 | 48,123,656.51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871.00 | 28,589,913.92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912,177.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1,107,489.13 | 1,302,323,057.6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0,541,447.41 | 150,622,391.4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70,000,000.00 | 1,142,963,116.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000,000.00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728,600.00 | 3,480,521.78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61,270,047.41 | 1,297,066,029.2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837,441.72 | 5,257,028.38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50,000,000.00 | 450,262,000.00 |
|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 1,264,668,160.00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8,755,662.50 | 2,341,114.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3,423,822.50 | 452,603,114.52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02,289,518.03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8,079,568.69 | 234,179,678.16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5,058,252.35 | 32,510,428.5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65,427,339.07 | 266,690,106.69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37,996,483.43 | 185,913,007.83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221,343.09 | -6,974,486.7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91,830,211.79 | 100,806,439.46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04,075,184.14 | 824,532,133.5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95,905,395.93 | 925,338,573.05 |

公司负责人:李红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文彬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7 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1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15.3675 万股

●归属股票来源: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预留 197 万股,占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0.44%。

(3)授予价格(调整后):26.4 元/股,即满足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26.4 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预留授予 76 人。

(5)具体的归属安排如下: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

| 归属安排 | 归属期限 | 归属权益数量占预留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
|---|---|---|
| 第一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30% |
| 第二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30% |
| 第三个归属期 |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40% |

(6)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计划在 2021-2023 年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对应年度的归属条件。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的业绩考核目标和归属比例要求如下:

| 归属安排 | 对应考核年度 | 业绩考核目标 A | 业绩考核目标 B+ |
|---|---|---|---|
| |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50% |
| 第一个归属期 | 2021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5%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5%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69%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69% |
| 第二个归属期 | 2022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238%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238%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0%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0% |
| 第三个归属期 | 2023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406%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406% | 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86%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86% |

注:上述指标均以公司年度审计报告所载公司合并报表数据为准。

(8)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绩效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 考核评级 | A | B+ | B/C/D |
|---|---|---|---|
|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 100% | 70% | 0% |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结果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如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明确意见。

(2)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内部网站公布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0-040)。

(3)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及《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42)。

(4)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7)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2020 年 9 月 14 日 | 26.4 元/股 | 997 万股 | 137 人 | 248 万股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如下: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调整后)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2021 年 3 月 19 日 | 26.4 元/股 | 197 万股 | 76 人 | 51 万股 |

(三)本次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尚未归属,首次授予部分归属情况如下:

| 归属日期 | 归属价格 | 归属数量 | 归属人数 |
|---|---|---|---|
| 2021 年 12 月 16 日 | 26.5 元/股 | 946,625 股 | 124 人 |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5.367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

根据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一个归属期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因此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第一个归属期为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

2、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公司《激励计划》和《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 归属条件 | 达成情况 |
|---|---|
|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未出现过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br>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br>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br>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br>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br>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br>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
|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br>归属安排:第一个归属期;对应考核年度:2021;业绩考核目标 A(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100%):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125%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125%;业绩考核目标 B+(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50%):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69%或毛利较 2019 年增长 69% |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4088 号):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3,712,738.59 元,较 2019 年增长 88.47%,2021 年度公司实现毛利 1,299,212,030.57 元,较 2019 年增长 74.23%,符合业绩考核 B+ 归属条件,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50%。 |
|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br>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绩效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A、B+、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br>考核评级:A / B+ / B/C/D;个人层面归属比例:100% / 70% / 0%<br>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业绩的考核结果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br>如激励对象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个人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 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76 名激励对象中:除 1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余 57 名激励对象中 3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B,其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28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绩效考核结果为 B+,其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26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A,其当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100%。 |

(三)对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详见《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归属 15.3675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3675 万股,归属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在归属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1 年 3 月 19 日。

(二)归属数量:15.3675 万股。

(三)归属人数:50 人。

(四)授予价格:26.4 元/股(公司 2021 年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授予价格由 26.5 元/股调整为 26.4 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
|---|---|---|---|---|---|
|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57 人) | | | 160.5 | 15.3675 | 9.57% |
| 合计 | | | 160.5 | 15.3675 | 9.57% |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监事会核查后认为:除 19 名激励对象离职、3 名激励对象绩效不合格和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资金安排自愿放弃个人本期应归属股份丧失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外,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50 名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5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15.3675 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归属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一个归属期,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